

税务登记-办理税务登记的对象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
, 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78/2021_2022_E7_A8_8E_E5_8A_A1_E7_99_BB_E8_c46_78902.htm 办理税务登记的对象

(一)下列纳税人应当向国家税务机关申报办理税务登记：1、领取法人营业执照或者营业执照(以下统称营业执照)，有缴纳增值税、消费税义务的国有企业、集体企业、私营企业、股份制企业、联营企业、外商投资企业、外国企业以及上述企业在外地设立的分支机构和从事生产、经营的场所；2、领取营业执照，有缴纳增值税、消费税义务的个体工商户；3、经有权机关批准从事生产、经营，有缴纳增值税、消费税义务的机关、团体、部队、学校以及其他事业单位；4、从事生产经营，按照有关规定不需要领取营业执照，有缴纳增值税、消费税义务的纳税人；5、实行承包、承租经营，有缴纳增值税、消费税义务的纳税人；6、有缴纳由国家税务机关负责征收管理的企业所得税、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义务的纳税人。(二)下列纳税人可以不申报办理税务登记：1、偶尔取得应当缴纳增值税、消费税收入的纳税人；2、自产自销免税农、林、牧、水产品的农业生产者；3、县级以上国家税务机关规定不需要办理税务登记的其他纳税人。县级以上国家税务机关规定不需要办理税务登记的其他纳税人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